砚山县财政局关于

下达2024年全州脱贫攻坚成果巩固

提升资金以奖代补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砚财农〔2024〕74号

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水务局：

根据《文山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全州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资金以奖代补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文财农〔2024〕98号）和《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<砚山县2024年度住房和饮水安全补短板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便笺〔2024〕156号）、《砚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关于调整砚山县2024年度住房和饮水安全补短板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函》（砚农函〔2024〕276号），现将2024年全州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资金以奖代补资金（第二批）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。列入2024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99-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。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本次下达的资金必须用于“两不愁三保障”及饮水安全补短板项目，而且是影响考核指标的具体内容。严格项目资金使用，提标、“搭车”、扩面的项目不在支持范围。

请加强项目实施跟踪调度，加快资金支出。持续强化资金监管，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砚山县2024年住房保障和饮水安全项目建设补短板资金分配表

2.砚山县2024年农村住房安全补短板项目绩效目标表

3.砚山县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补短板项目绩效目标表

砚山县财政局

2024年12月25日